

证券代码：831156

证券简称：浩祯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7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吴安哲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汇报监事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分配利润为负，因此不对 2024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由董事会编制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并汇报监事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议案》

1.议案内容：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本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规定，就董事会对上述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出具审核意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变更公司住所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当前注册地址房屋登记分划信息发生变化，公司于2025年4月下旬将注册地址变更为“上海市黄浦区顺昌路10号主楼二层B区-4室”，并于2025年4月26日收到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同时，公司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但因公司工作人员疏忽及内部沟通不到位，导致未在本次公司变更公司住所暨修改章程前合规履行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现对上述事项予以补充审议披露。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公司变更公司住所暨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